



概覽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匯聚全球頂級的金融機構和人才，提供專業的金融服務，擁有既深且廣的資本市場。香港的監管制度與主要海外市場接軌，而且資訊和資金自由流通。在“一國兩制”下，香港擁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令香港得以充分發揮**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角色。

本**專題快訊**簡介近年香港金融服務在把握和發揮上述優勢方面的多項成果和發展，以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聯同中國人民銀行於本年1月13日宣布的**深化香港和內地金融合作新措施**，並綜述立法會的相關討論。

國際排名	[1]
亞洲首要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	[2]
既深且廣的融資平台	[3]
深化互聯互通、啟動增長新引擎...	[4]
國際風險管理中心	[5]
發展金融科技	[6]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	[7]

國際排名

（截至2025年1月24日）

➤ 全球最自由經濟體

加拿大菲沙研究所

[《世界經濟自由度2024年度報告》](#)

➤ 全球金融中心排名第3、 亞太區第1

英國金融智庫Z/Yen和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 [《全球金融中心指數》](#)

➤ 世界最具競爭力全球排名第5、 亞太區第2

國際管理發展學院(IMD)

[《2024年世界競爭力年報》](#)

➤ 全球投資環境排名第1、 企業經營環境第2、經濟質素第3

英國列格坦研究所

[《2023年度全球繁榮指數報告》](#)

➤ 全球最大人民幣離岸業務中心

（截至2024年11月底，人民幣存款
（包括存款證）總額達1.1萬億元）

香港金融管理局

亞洲首要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



香港一直維持**簡單低稅制**。舉例說，香港不設遺產稅及資本增值稅，是資產及財富管理的理想地點。截至2023年年底，香港的資產和財富管理業務達31.2萬億港元(約4萬億美元)，當中64%的資金來自非香港投資者，是**亞洲區內主要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

- **推動家族辦公室業務**：政府於2023年3月發表政策宣言，致力在香港構建全球家族辦公室和資產擁有人的蓬勃生態圈。**立法會於2023年5月10日通過法例修訂^{註1}**，為單一家族辦公室在香港管理的家族投資控權工具**提供利得稅豁免**。現時約有2 700間單一家族辦公室在港營辦。
- 政府將諮詢業界，**增加基金及單一家族辦公室享有稅務寬減的合資格交易種類**，以涵蓋碳排放衍生工具或排放限額、保險相連證券、貸款及私募債權投資和虛擬資產等。

- **優化“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該計劃自2024年3月起推行的首10個月已接獲逾800宗申請。自2025年3月1日起，政府將實施**優化措施**，放寬有關淨資產審查及計算的規定，申請人透過全資擁有的合資格私人公司的投資亦可計入合資格投資金額內。
- **引入公司遷冊制度**：政府於**2025年1月8日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註2}**，修訂《公司條例》，以**引入機制，便利海外註冊公司遷冊來港**，並受惠於香港穩健的市場環境、清晰透明的規管制度，以及高效專業服務。立法會已成立法案委員會，對條例草案詳加研究。
- **優化稅務優惠**：為推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房託基金”)市場，**立法會於2024年12月11日通過法例修訂^{註3}**，落實**豁免房託基金股份或單位轉讓的印花稅**，提升香港房託基金的競爭力。
- **擴闊基金銷售網絡**：香港已先後與內地、瑞士、法國、英國、盧森堡、荷蘭和泰國訂立基金互認安排，讓合資格基金通過簡易的認可或許可程序後，可在對方市場直接向零售投資者進行銷售。

註1 《2022年稅務(修訂)(家族投資控權工具的稅務寬減)條例草案》

註2 《2024年公司(修訂)(第2號)條例草案》

註3 《2024年印花稅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



議員齊發聲

立法會在2024年11月27日的會議上，通過題為“**推動高質量發展，建設金融強國**”的議案，共**42位議員**積極就議案發言，以國家主席習近平提出**促進金融強國建設**的總體思路為軸心，就**如何鞏固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提出意見，既闡述高層次的建設方略，亦提出具體細緻的建議，為特區政府出謀獻策。

立法會
相關文件



既深且廣的融資平台

香港股票市場既深且廣，是國際首選的上市平台之一，特別着眼於擁抱新經濟、改善市場質素、加強與內地市場互聯互通，以及邁向國際。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港交所”)的**年度首次公開招股(IPO)集資總額**在過去13年間，**七度位列全球第一**。

➤ 自2018年4月起，港交所實施了**新上市制度**，便利來自**新興及創新產業**的**公司上市**，包括未有收入或盈利紀錄的生物科技公司、擁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以及尋求在聯交所作第二上市的合資格公司。

➤ 自2022年1月起，港交所進一步推出制度革新，包括引入**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上市機制**，以及優化**海外發行人的上市規則**，加強香港作為首選上市平台的競爭力。

➤ **滬深港通合資格證券**的範圍於2023年3月**進一步擴大**，便利內地和國際投資者開展多元化的全球資產配置，同時吸引優質外國公司來港上市。在2024年首3季，滬深港通北向和南向交易的日均成交額分別為1,233億元人民幣和383億港元。

➤ 2024年10月，港交所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宣布**優化新上市申請審批流程**時間表(包括**加快已於內地上市**的**合資格公司在港申請上市**)，為準申請人及其顧問在制訂上市計劃方面提供更大的確定性和透明度。

➤ **立法會於2023年11月15日通過法例修訂**^{註4}，將股票交易**印花稅的稅率下調**至0.1%，鞏固香港股票市場競爭力。

➤ 港交所於2024年9月23日起在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實施**惡劣天氣交易市場運作**，以確保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在任何天氣下都能夠於交易時間內為區域及國際投資者提供服務。

註4 《2023年印花稅(修訂)(證券轉讓)條例草案》



議員齊發聲

議員建議當局：

- 提供誘因**鼓勵**上市公司**發行人民幣計價股票**，並爭取進一步**放寬港股通**，例如調低上市公司的准入門檻，以及放寬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港股通投資港股的投資門檻。
- 考慮**推行股票交易印花稅分級制**，減低甚至免除一些大量交易的印花稅，以吸引更多高頻交易，增加證券市場的流動性。
- 前往世界各地，鼓勵與目前市場最熱門的投資主題(例如**人工智能、高端芯片、生物科技、清潔能源、環境、社會和企業管治和可持續投資**)相關的公司來港上市。

立法會
相關文件



深化互聯互通、啟動增長新引擎

香港背靠祖國，兩地資本市場互聯互通，近年引入多項新產品，進一步促進兩地市場的聯通和協同發展。金管局於**2025年1月13日**聯同中國人民銀行宣布**6項新措施**，**進一步深化**香港和內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強化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的地位，包括：

人民幣
貿易融資
更便捷



- **推出金管局人民幣貿易融資流動資金安排**，為銀行提供穩定及成本較低的資金來源，支持銀行向企業提供人民幣貿易融資服務。



南向通
更優更廣

- **進一步優化擴容“債券通”(南向通)**，包括延長基礎設施聯網下的結算時間和支持基礎設施開展人民幣、港幣、美元、歐羅等多幣種債券結算。後續將擴大合資格境內投資者範圍。

離岸
人民幣
業務中心
更具競爭力



- **發展以“債券通”(北向通)債券作為抵押品的離岸人民幣回購業務**，建立市場化人民幣流動性安排機制，以提升香港作為離岸人民幣業務中心的競爭力。

在岸債券
更吸引



- **利用“債券通”(北向通)債券作為香港場外結算公司(OTCC)的履約抵押品**，允許境外投資者使用通過“債券通”(北向通)持有的在岸國債和政策性金融債券作為 OTCC 的衍生品交易履約抵押品。此措施進一步降低市場機構的人民幣業務成本，亦能有效盤活境外投資者的在岸債券持倉，從而提升在岸債券的吸引力。

兩地支付
更便利



- **提高兩地支付便利**，推動落實兩地快速支付系統的互聯，提供全天候服務讓兩地居民可以透過輸入收款方的手機號碼或帳戶號碼，進行即時小額跨境匯款。



大灣區
金融
更方便

- **促進大灣區金融便利**:中國人民銀行新增香港居民代理見證開戶業務參與銀行，為香港居民在內地的消費、生活、出行等方面提供更優質便捷的支付服務^{註5}。

註5 “粵港澳大灣區跨境理財通”於2021年9月推出，是內地與港澳資本市場互聯互通的其中一個重要計劃，為大灣區居民提供便捷渠道，跨境投資不同類型的理財產品。截至2024年9月，跨境匯劃金額累計超過856億元人民幣。



議員齊發聲

議員一直致力推動香港和內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就離岸人民幣業務的發展，議員建議當局**鼓勵發行更多離岸人民幣債券、股票和風險管理產品**，並**加強**香港的人民幣市場與**中東、東南亞**及其他地區的**連結**，令人民幣更多用作國際貿易和投資的媒介。

國際風險管理中心

香港保險業在建設香港成為全球領先的國際金融中心方面扮演重要角色。香港是全球其中一個最開放的保險市場，約有160家保險公司經營業務，是全亞洲保險公司最集中和保險密度最高的地方。

香港保險業2023年全年毛保費總額(經審計統計數字)達5,421億元，而2024年上半年(臨時統計數字)則為3,109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1%。

- 政府於2021年起陸續實施多項措施，以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風險管理中心**的競爭力，包括為海事及專項保險業務提供50%的利得稅寬減、擴大專屬自保保險公司的可承保風險範圍及優化有關跨國保險集團的監管框架等。
- 政府已開展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的準備工作，包括擬訂保障計劃的詳細安排和立法修訂，以加強在有保險公司無力償債時對保單持有人的保障。

- 立法會於2023年7月6日通過《2023年保險業(修訂)條例草案》^{註6}，以實施香港保險業**風險為本的資本制度**，提升香港保險業的監管制度，與國際保險規管標準看齊，進一步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及風險管理中心地位。新制度取代規則為本制度，令保險公司須遵從的資本要求與其資產負債配對、風險狀況及產品組合更為相稱，進一步加強香港保險業的財務穩健狀況。
- 保險業監管局將於2025年開展檢討，包括研究透過**基建投資的資本要求**豐富保險公司資產配置以助分散風險，並帶動北部都會區等基建投資。

註6 隨着《2023年保險業(修訂)條例草案》與相關附屬法例的生效，香港保險業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已於2024年7月起正式實施。



議員齊發聲

在審議為實施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2023年保險業(修訂)條例草案》時，議員關注實施該制度對**保費的影響**。政府當局解釋，若保險公司加強其風險管理，在新制度下保險公司無需注入更多資本，故此新制度不會對保費有明顯影響。議員亦就該制度下“**指定保險人**”機制的執行、**稅務**的安排、委任**精算師**的要求等多項事宜提出意見。

立法會 相關文件



發展金融科技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擁有健全的監管環境及豐富的營商機遇和資金支持，是發展數字金融和金融科技的理想地點。香港現時有**超過1 100家金融科技企業**，業務涵蓋移動支付、跨境理財、人工智能金融服務顧問、財富及投資管理、合規科技等多個範疇，當中包括8家虛擬銀行、4家虛擬保險公司和7家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



➤ 2024年5月，金管局與中國人民銀行公布擴大**數字人民幣**在香港的試點範圍。香港居民只需以香港手機號碼，便可以在香港開立個人數字人民幣錢包(數幣錢包)，並透過轉數快為數幣錢包增值，便利兩地居民的跨境零售支付，預計2025年年中左右推出試點服務。

- 金管局正與其他中央銀行^{註7}以及國際結算銀行創新樞紐轄下香港中心，進行名為**多種央行數碼貨幣跨境網絡(mBridge)**的項目，以研究如何應用央行數碼貨幣和創新方案解決跨境支付及結算的痛點。2024年6月，mBridge項目已進入“最簡可行產品”^{註8}階段。
- 政府對虛擬資產在港發展抱持開放和兼容的態度。2023年6月，香港實施虛擬資產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讓虛擬資產市場參與者負責任地及可持續地發展。**立法會**內務委員會已**成立小組委員會，檢視香港Web3及虛擬資產技術應用和發展情況**，並就推行相關法規及政策提出建議。
- 為進一步完善虛擬資產活動的監管框架，並為**法幣穩定幣**用戶提供保障，政府當局於**2024年12月18日**向立法會提交《**穩定幣條例草案**》，以**引入穩定幣發行人的發牌制度**。受監管機構需要獲取牌照方可在香港發依法幣穩定幣，以及向公眾人士積極推廣其法幣穩定幣發行。立法會已成立法案委員會，對條例草案詳加研究。

註7 包括中國人民銀行數字貨幣研究所、泰國中央銀行、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中央銀行和沙特中央銀行。

註8 最簡可行產品是指產品的基本版本，提供足夠的功能，讓開發者得以推出產品，供早期用戶使用。



議員齊發聲

在討論有關穩定幣發行人監管制度的立法建議時，議員關注**穩定幣發行人“沙盒”的推行情況**，包括相關審批流程的透明度、穩定幣潛在應用場景會否對申請人構成局限等。議員建議政府當局與香港會計師公會或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商討，盡快落實**匯報和審計虛擬資產的指引**，供會計業界參考，以協助法幣穩定幣發行人遵從擬議發牌制度下的合規要求。

立法會 相關文件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



香港致力推動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發展，在可持續金融領域中具領導地位。

- 政府於2024年5月將**政府可持續債券計劃**(前稱“政府綠色債券計劃”)^{註9}及**基礎建設債券計劃**^{註10}的合共借款上限上調為5,000億港元，以增加額度調配的靈活性。
- **政府可持續債券計劃**下已發行近2,200億港元等值(截至2024年9月)的**綠色債券**，涉足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歐羅並涵蓋多個年期，深受投資者歡迎。

- **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資助計劃**資助合資格的債券發行人和借款人的部分發債支出及外部評審服務，以促進綠色和可持續債券發行和貸款活動，進一步豐富香港綠色和可持續金融的生態。
- 香港是亞洲領先可持續金融中心。**港交所的國際碳市場 (Core Climate)**是目前唯一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的國際自願碳信用產品交易市場。
- 在發展綠色金融方面，政府於2024年12月公布**《香港可持續披露路線圖》**，為上市公司或大型機構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提供清晰的實施路徑，同時亦加強跨機構合作，推動高質量核證標準的實施，並促進綠色金融科技的应用，為市場提供免費數據工具和高效的科技解決方案。

註9 於2018年成立

註10 於2024年5月成立

議員齊發聲

- 議員相信，香港憑藉其作為“超級聯繫人”的獨特優勢，有條件**提速發展蓬勃的碳交易生態圈**，特別是自願碳市場。議員建議，為進一步發揮Core Climate連接資本與氣候相關機遇的角色，政府應**加大力度，吸引更多參與者和增加交易量**。
- 議員建議政府**加大力度，推動業界更廣泛採用**金管局於2024年5月發表、旨在為可持續金融提供共同語言及框架的**香港可持續金融分類目錄**。該目錄在現階段只涵蓋4個行業(即發電、交通運輸、建築、污水與廢物的處理)下12項經濟活動，議員建議日後應**擴而充之，涵蓋更多行業及活動**。

立法會
相關文件



立法會秘書處

想進一步了解立法會相關討論

可從右方**二維碼**或**連結**瀏覽

立法會相關網站



財經事務委員會



Web3 及虛擬資產
發展事宜小組委員會